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原持有之 字第 號
藥師（劑生）、藥商許可執照，因不慎遺失(或損毀)，
請 貴局准予補發。保證無不法情事，並願負一切法
律責任，特立本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
雲林縣衛生局

立切結書人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